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9年1月24日以专人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19年1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永红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的并购贷款，贷款期限不超过7年，用于支付及置换公司收购广东逸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部分并购交易价款和费用。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华南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南药业”）为公司本次并购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自主债务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授权董事长在上述审批范围内根据具体情况实施相关事宜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备注：《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全资子公司华南药业为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

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的并购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自主债务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该项担保额度占公司经审计最近一期(2017年12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6.74%。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根据具体情况实施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备注：《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九日